

《诗经》中“风”“雅”“颂”的诗教内涵与现代转化路径

李昕昕

青岛黄海学院

摘要：《诗经》作为中国文学与教育史上最早的诗歌总集，其“风”“雅”“颂”三体不仅是艺术分类体系，更是古代诗教思想的具体呈现。“风”体现社会情感与民俗风貌之真；“雅”承载政治伦理与社会规范之正；“颂”表达宗庙祭祀与礼乐文明之和。三者共同构成以“情”“理”“礼”为核心的诗教体系，对个人品格陶冶、社会秩序维系及文化传承产生深远影响。本文通过系统梳理“风”“雅”“颂”的诗教内涵，探讨其在当代文化教育、艺术审美与价值引领中的现代转化路径，以期为新时代诗教思想融入美育、思政教育与文化创新提供可行范式。

关键词：《诗经》；风雅颂；诗教；文化传承；现代转化

《诗经》是中国最早的诗歌总集，收录自西周初年至春秋中叶约五百年的诗作，共305篇，分为“风”“雅”“颂”三类。孔子曾言：“不学诗，无以言。”由此可见，《诗经》不仅是一部文学作品集，更是中国古代教育体系的核心教材，其诗教思想影响深远。古人以“诗言志”为原则，认为诗歌能够“兴观群怨”，启发情感、观照现实、群体感通、表达怨刺，从而实现社会教化与人格养成。

“风”“雅”“颂”三体构成了《诗经》的精神骨架。

“风”以民情为主，表达百姓之心声；“雅”以朝政为轴，体现礼乐文明与政治理性；“颂”以祭祀为本，彰显宗庙礼乐与信仰秩序。三者的并立，既呈现出中国早期社会从民间到王朝、从情感到礼法的层层结构，也为后世诗教、礼乐教育、美育思想奠定了基础。

进入当代，传统诗教价值在教育体系与文化传播中面临转型与重构的挑战。如何将“风”“雅”“颂”的精神转化为符合现代审美与教育理念的文化资源，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、创新性发展的关键议题。本文将依次分析三体的诗教内涵及其现代转化路径，构建“古典诗教—现代教育—社会实践”的传承逻辑框架。

一、“风”的诗教内涵与情感教育价值

(一) “风”之民情表达与教化功能

“风”共十五国风，反映了西周至春秋时期各地的民俗生活与情感风貌，如《关雎》《蒹葭》《静女》等，皆以自然之语抒发人间真情。孔子云：“《关雎》乐而不淫，哀而不伤。”这体现了“风”在情感表达中的中和之美。通过真实、质朴的抒情，诗人传达出“发乎情，止乎礼义”的道德自律意识，使“情”成为通

往“理”的媒介。

“风”的诗教意义首先在于以情动人、以情化人。民歌式的叙述语言使诗歌贴近生活，具有普遍感染力，激发人们对自然、社会与生命的感知。其次，“风”兼具讽谏与批评功能，如《氓》《伐檀》《硕鼠》等作品以民怨之词揭露社会不公，从而达到“怨而不乱”的教育效果。这种以情感诉求促进社会正义与伦理反思的方式，奠定了中国文学与教育中“以情育德”的传统。

(二) “风”之现代转化：情感教育与社会同理

当代社会的教育目标强调“立德树人”，而“风”中蕴含的情感真挚与人文关怀可为现代情感教育提供文化根基。在中小学语文教学中，可将“风”的情感表达与心理健康教育结合，培养学生的同理心与情绪管理能力。例如通过《蒹葭》《关雎》的阅读，引导学生体会节制与真挚之爱，理解“情感有度”的人文精神。此外，“风”的讽谏精神可与现代社会学教育结合，用于引导学生关注现实问题，培养批判性思维与社会责任感。课堂讨论、角色表演等方式，使学生在再现“国风”的过程中体验民众情怀与社会正义意识，实现传统诗教在当代的生活化与体验化转化。

二、“雅”的诗教内涵与理性教化价值

“雅”作为《诗经》三体之一，与“风”的民间自然之情、“颂”的宗庙典礼之礼相对，是居于二者之间的中枢性诗体。它兼具民情与礼制之意，既代表了周王朝的官方诗歌传统，又体现出“以理制情、以礼化人”的政治与道德理想。在《诗经》三百篇中，“雅”篇占相当比重，包括《大雅》和《小雅》两个部分。前者多为颂王德、陈王业、述王朝功绩之诗，反映

了国家政治的宏观秩序与理性精神；后者则往往以讽刺、忧时、劝诫为主，流露出士大夫阶层对政治失序、礼崩乐坏的忧患意识。总体而言，“雅”的诗教精神在于“以德化民”“以理正情”，通过诗歌形式实现社会伦理与政治秩序的稳定。

（一）“雅”的礼乐精神与政治伦理

“雅”之所以称为“雅”，其本义即“正”，与“风”之“变”相对。《毛诗序》曰：“言王政之得失，朝廷之风化者也。”说明“雅”代表的是中央正声，是政治道德与礼乐文化的集中体现。无论是《大雅·文王》《大雅·生民》对君德的颂扬，还是《小雅·节南山》《小雅·十月之交》对时政的讽刺，都体现出诗人以诗为载体的政治理性思考。

“雅”的诗教功能首先体现在“礼乐并举”的思想传统中。西周以来，礼与乐被视为政治治理与社会教化的两大支柱。礼制规范行为，乐教陶冶性情，而“雅”正是礼乐文化的诗歌表现形式。它强调情感的节制与理性的中和，倡导“哀而不伤，乐而不淫”的审美原则，使诗歌成为人格修养与社会秩序的媒介。例如，《大雅·文王》通过对先王德行的颂扬，树立了以德立政的政治榜样，其句“文王在上，于昭于天”体现了“天命—德治”一体化的政治伦理观。诗歌中的理性结构与礼乐形式相辅相成，使“雅”成为政治与道德合一的载体。其次，“雅”具有显著的讽刺功能。不同于“风”的直接情感抒发，“雅”的讽刺更具理性深度与伦理指向。《小雅·节南山》以“赫赫南山”象征政令之重，却以“民言无罪，神其舍之”警醒君上；《小雅·十月之交》描写战乱民困，反映出对王政失德的忧虑。此类诗篇以柔性言辞承载刚性道义，通过寓理于情、以讽寓谏的方式，实现“忠而不逆”的教化效果。这种政治理性化的批评传统，成为后世文人“以文匡政”“以诗言志”的精神源头。

（二）“雅”的理性教化与人格培育

在诗教层面，“雅”承担着理性化的教化功能。孔子在《论语》中曾以《诗》为修身之要，提出“兴、观、群、怨”的四教功能，其中“观”与“群”尤与“雅”相关。所谓“可以观风俗之盛衰，可以群心以正志”，正体现了“雅”通过道德理性统一社会价值的教育作用。

“雅”的诗教价值主要体现在两个维度：一是“理性之教”，通过规范语言与节制情感，使人认识“中和”之道；二是“道德之教”，通过政治伦理的诗化表达，使人树立“仁义礼智信”的价值坐标。正如《小雅·巧言》中所言“彼何人斯？居河之阳。”讽刺谄媚佞臣的言行，体现出以理辨邪的价值取向。通过这种诗化

的道德批判，诗人将社会理性融入艺术形式，使诗成为社会公德与个体德行的共同表达。此外，“雅”体现了早期中国文教合一的思维模式。它既是文艺创作，又是政治伦理与教育实践的统一体。《大雅》《小雅》中的颂德与讽刺，既是文学艺术的表现，也是教育工具的运用。通过诵读与吟唱，受教者在感性审美中内化道德认知，实现“文以载道”的潜移默化之效。这种以诗为媒、以理化情的教育形态，成为中国古代“诗教”体系的理想支柱。

（三）“雅”的现代转化：从政治伦理到公民教育

在现代社会背景下，“雅”的理性诗教精神仍具有时代启示意义。随着教育从知识传授向价值引导转型，如何重建理性、道德与审美的统一，成为新时代教育的重要议题。“雅”的思想核心——“以德为本、以礼制情、以理正心”，正可为现代公民教育、美育及社会伦理提供文化支撑。

首先，可在教育体系中重构“雅”的理性价值。中学与大学的人文学科教学中，可选取《大雅·文王》《小雅·节南山》等诗篇，引导学生理解“君子修德”“以德为政”的内涵，通过诵读与讨论促进理性思辨与价值判断。例如，在思政课程中，教师可结合现代政治伦理案例，与“雅”中的君臣关系对照，启发学生理解权力、责任与道德约束的关系，从而培养社会责任感与理性公民意识。其次，可在校园文化建设中融入“雅”的礼乐精神。高校可举办“诗乐雅集”“周礼文化节”等活动，通过礼乐再现与吟诵体验，让学生在仪式化美感中感受“中和”“克己”“慎独”等儒家精神，实现审美教育与道德教育的统一。这种“以雅正俗”的文化实践，有助于在现代多元社会中重建公共道德共识。再者，“雅”的精神可与当代传媒与艺术传播结合，形成新型文化表达方式。通过数字化手段，将“雅”的诗教理念融入影视作品、数字博物馆与公共艺术设计中，使古代的政治伦理与人文理性以现代语言传播。例如，利用虚拟现实技术重现“雅颂”礼乐场景，不仅能激发青年群体的文化兴趣，也能在沉浸式体验中完成传统价值的再教育。

三、“颂”的诗教内涵与礼仪美育价值

（一）“颂”之宗庙礼乐与和谐观念

“颂”包括《周颂》《鲁颂》《商颂》，多用于祭祀典礼与国家仪式，内容以颂神、颂祖、颂功为主，是礼乐文明的象征。《周颂·清庙》记述祭祀盛典之庄严，《商颂·玄鸟》叙述王朝起源的神话叙事。这类作品以典雅语言和音乐性结构表现宗庙礼仪与政治秩序，

体现了“天人合一、德配天地”的宇宙观与价值观。

“颂”的诗教功能在于培养人对生命、祖先与社会秩序的敬畏之心。它通过仪式化的表达强化共同体意识，使个人在宗庙礼乐中找到自我与群体的关系，体现“敬”“和”“诚”的道德美学。

（二）“颂”之现代转化：仪式教育与审美重建

当代社会在快速现代化过程中，个体精神疏离与仪式感缺失日益明显。将“颂”的精神转化为现代仪式教育与审美体验，是重建社会情感共同体的重要途径。例如，在高校思想政治教育中，可借鉴“颂”的礼仪美学，通过毕业典礼、入学仪式等设计，融入诗歌吟诵与音乐表演，使学生在仪式体验中感受尊重、荣誉与责任的意义。同时，艺术教育领域可将“颂”的节奏美与象征性融入音乐创作、舞台艺术与诗意设计中，形成“诗乐融合”的现代美育形式。通过数字媒体、舞台视觉等手段，让“颂”的庄严与和谐精神在当代视觉文化中获得再生，实现传统礼乐文化的创新传播。

四、结论

《诗经》以“风”“雅”“颂”三体构筑了中国古代诗教思想的完整体系，其中“雅”居中而统摄全局，以理性教化和礼乐秩序为核心，展现出诗以载道、文以化人的独特价值。其“以礼正情、以德化民”的精神，使诗歌成为维系社会伦理与塑造人格修养的重要载体。

进入现代社会，“风雅颂”的诗教内涵仍具现实启示意义。“风”启迪情感认知，“雅”涵养理性精神，“颂”滋养礼乐美育，三者共同为新时代教育、美育与公民伦理提供了文化根基。对《诗经》诗教精神的当代表达，不应止于形式复古，而应通过创造性转化、创新性发展，使其在课堂教学、公共文化与审美生活中焕发新的思想光辉，成为培育现代人格与社会文明的重要精神资源。

参考文献：

- [1] 谢曜宇,王越.《诗经》“风”“雅”“颂”中农事诗的差异性[J].文学教育(上),2022(7):89-91.
- [2] 闻衷.“诗经悬案”之六为什么会叫《风》《雅》《颂》(上)[J].文史杂志,2019(1):35-39.
- [3] 李开裕.《清诗话》《清诗话续编》中的诗经学研究[D].福建师范大学,2019.
- [4] 乔东义.论唐儒孔颖达对“六诗”说的诠释[J].上海文化,2020(8):83-102+126.
- [5] 胡安莲.《诗经》“风”“雅”“颂”分类[J].南都学坛,2000(4):41-43.
- [6] 庄严.《诗经》风·雅·颂新论[J].求索,1997(4):89-94.
- [7] 李秀强.《诗经》“风”“雅”“颂”别类新探[J].音乐研究,2025(3):16-26.
- [8] 凌丽君.从风雅颂品读多样《诗经》[J].光明少年,2025(5):38-39.